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成功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701 臺南市東區大學路1號

聯絡人：賴奕卉

電 話：(06)2757575#52021

傳 真：

電子郵件：11203010@gs.nck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成大文院字第11321017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託本校外語中心辦理113年「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在職教師雙語教學增能學分班」STEM領域報名餘額，請協助轉知貴校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課程依教育部提供之STEM領域薦送教師報名後的餘額進行招生，報名方式、報名表及課程簡章請詳見附件之說明。
- 二、本案承辦人：本校外語中心賴奕卉專案人員，06-2757575#52021，11203010@gs.ncku.edu.tw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市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新竹縣仰德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私立忠信高級中學、臺灣省新竹縣私立東泰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義民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北高級中學、國立竹東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湖口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大成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南高級中學、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苗栗高級中學、國立苑裡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玉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宜寧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明台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明德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東

國立北門高級中學 113/06/13



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青年高級中學、常春藤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華盛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慈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嘉陽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曉明女子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豐原高級中等學校、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山高級中學、國立南投高級中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巨人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崇先高級中學、國立斗六高級中學、國立北港高級中學、國立虎尾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立斗南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立麥寮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仁義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宏仁女子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興華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同濟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、私立協志工商、臺南市私立六信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光華女中、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建業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聖功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瀛海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南市私立明達高級中學、臺南市南光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港明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華濟永安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鳳和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黎明高級中學、興國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興國高級中學、國立北門高級中學、國立後壁高級中學、國立善化高級中學、國立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營高級中學、國立新豐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